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(钟子建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公司和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。现将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钟子建，1962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南民族学院经济学硕士，三级教授。曾任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教授，并获得“浙江省高校专业带头人”称号。曾从事企业管理、公司治理、电子商务、贸易创新等领域的教学和研究，在企业机制创新和国际贸易融资方向，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。2024 年 8 月 15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2024 年任职期内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2024 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股东会及董事会情况

2024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，1 次股东会。本人亲自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并行使表决权，没有缺席、委托他人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。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			出席股东会情况
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出席次数
5	0	0	1

本人认真审核公司提交的董事会文件,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。
本人在董事会上对中山基建项目进展情况等提出疑问,公司均给出了详细回复。

(二)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1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

专门委员会	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审计委员会	3	3	0	0
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	3	3	0	0

(1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任期内,公司共召开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。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,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履行职责,积极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,对公司财报数据、财务负责人和审计负责人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审核,听取审计部工作汇报,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。

(2)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

2024 年任期内,公司共召开 3 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。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,严格按照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履行职责,积极参加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的沟通、交流,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、期权条件成就事项进行审核。

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4 年任期内,公司没有需要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议案。

(三) 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2024 年任期内,本人不存在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。

(四)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2024 年任期内,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,认真履行相关职责。本人定期听取公司审计部工作汇报,及时了解公司审计部重点工作事项的进展情况,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,促进审计部更高效地开展工作;

与会计师就年度审计计划进行沟通交流，关注审计过程，督促审计进度。

（五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本人在任期内，亲自出席公司每次股东会，与中小股东进行交流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解答中小投资者关注的问题；

（六）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

2024 年任期内，本人现场工作时间达 7 个工作日。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、股东会的时机，对公司光明区总部进行现场考察，对公司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深入细致的了解；年度审计期间，本人积极参与公司存货、固定资产盘点，对宝安工厂进行现场考察；在审议董事会议案时，本人结合自身专业知识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。

（七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在履职过程中，公司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地配合和支持，对本人提出的疑问，公司能够及时解答并提供详细的文件供本人查阅，为本人有效履职提供了保证。

三、2024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1、披露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，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并表决同意，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，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，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，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2、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田华臣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并表决同意。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，本人作为提名与薪

薪酬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对田华臣先生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，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3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并表决同意。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，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，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4、激励对象行使权益条件成就

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，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并表决同意。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，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，对2021年研发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进行审核，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4年任期内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，积极参加董事会、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就相关问题与公司进行充分的沟通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2025年，本人将继续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钟子建

2025年4月3日